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2-010

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3月19日送达。本次会议于2012年3月29日上午09:00时，在公司五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出席的董事5人，董事王治军因出差原因委托董事王海鹏代为投票表决，独立董事郭万达因公务原因委托独立董事何素英代为投票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鹏先生召集并主持。

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第九节。

公司独立董事罗少敏先生、何素英女士、郭万达先生、陈骏德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二、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

要》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刊登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发表了核查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3、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信专审字（2012）第4-0034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信专审字（2012）第4-0035号《201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核查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

立意见;

4、《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刊登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报告尚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信审字（2012）第 4-0079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921,590.21 元，以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的净利 116,038,128.60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1,603,812.86 元，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 104,434,315.74 元。

因公司东莞、苏州、重庆三个新建项目已建成投产，营运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了保证资金的充足，也着眼于未来公司能够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已就公司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2011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九、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东莞、苏州及重庆三家全资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同意终止在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现有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继续存储募集资金，并将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全部变更为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目前，各子公司已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开立账户，新开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1014210008073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1014210008065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1801014210008049

公司指定上述账户为前述子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将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账户及定期存单账户中全部资金转入新账户，并将原有募集资金账户全部注销。

需注销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工商银行东莞桥头支行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0026509024246822
工商银行东莞桥头支行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0026541000001305
工行苏州吴江支行	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2220229000009258
工行重庆沙坪坝支行	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310002582909999855
工行重庆沙坪坝支行	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3100025814000000256

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及各相关全资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转出之日起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动终止。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及时对外披露。

十、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同意支付给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为每年 10 万元(含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发放方式实行按月发放。

该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同意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地区薪资水平、公司高管人员分工及工作情况等综合因素，决定调整高管人员年薪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调整前年薪	调整后年薪
王海鹏	董事长兼总经理	68	60
王治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38	30
冯达昌	董事兼副总经理	38	38
黄琳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30	38
刘军	财务总监	30	38
杜季芳	副总经理	50	50

以上为基本年薪，实行按月发放；绩效奖金将于年底考核评定；上述兼任董事的高管含董事津贴 8 万元，已经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刊登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